



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应用型规划教材·金融系列

证券投资分析原理与实务

主 编 毛二万
副主编 刘 欣
胡荣才
徐春骐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F830.91/147

2008

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应用型规划教材·金融系列

证券投资分析原理与实务

主 编 毛二万
副主编 刘 欣
胡荣才
徐春骐

 中国 人 民 大 学 出 版 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证券投资分析原理与实务/毛二万主编.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7

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应用型规划教材·金融系列

ISBN 978-7-300-08679-8

I. 证…

II. 毛…

III. 证券投资-分析-高等学校-教材

IV. F830.9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65777 号

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应用型规划教材·金融系列

证券投资分析原理与实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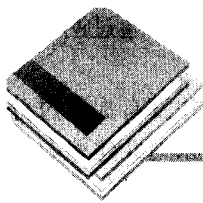
主 编 毛二万

副主编 刘 欣 胡荣才 徐春骐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邮政编码	100080
电 话	010-62511242 (总编室)		010-62511398 (质管部)
	010-82501766 (邮购部)		010-62514148 (门市部)
	010-62515195 (发行公司)		010-62515275 (盗版举报)
网 址	http://www.crup.com.cn		
	http://www.ttrnet.com (人大教研网)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市鑫霸印务有限公司		
规 格	170 mm×228 mm 16 开本	版 次	2008 年 1 月第 1 版
印 张	23.75 插页 1	印 次	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434 000	定 价	28.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出版说明

随着金融成为现代经济运行的核心，社会对金融教育和人才培养提出了更深的要求：分层培养人才。既要着力于培养研究型人才，又要培养大批应用型人才，这已是共识。许多非研究型院校师生反映，市场上现有的金融学教材大多重理论轻实践，重国际化轻中国化。根据这些院校的特点和培养目标，他们认为在教材内容上不仅要包含本领域的基本理论问题，让学生对于基本概念、基本原理有完整的掌握，同时还包含本领域的基本实践问题，让学生掌握一定的实务操作方法，以应对未来工作的挑战。本着这一要求，由李小牧教授和李嘉珊教授牵头，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组织中国人民大学、西安交通大学、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北京外国语大学、首都经贸大学、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北京工商大学等若干所学校以及国家外汇管理局、保险公司、证券公司、商业银行等的专家，设计和推出了这套“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应用型规划教材·金融系列”。该套教材突出了以下三点：

第一，所列课程完全根据教育部“高等教育面向 21 世纪教学内容与课程体系改革规划”编写。

第二，根据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教材强化了各项业务的操作规程和实践做法，通过对案例的分析和点评让学生对实务操作有一个真切的体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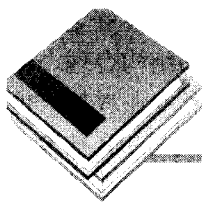


第三，压缩教材的篇幅，学习资料、练习题等相关内容学生可以通过网络获取，减轻学生负担。

这里说明的是，出于对应用型人才培养探索的要求，出版社并没有提出过分严格的要求，只是在教材的定位、篇幅、编写体例上提出了一些原则性建议，具体编写工作则实行主编负责制，由各位主编和作者全权处理各教材的编写工作，并对各自的内容负责。

教材的出版凝结了所有参编专家、教授的辛劳和智慧，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真诚地期待广大教师、学生和其他读者的批评和意见。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前 言

“证券投资分析原理与实务”作为高等学校财经类专业的基础核心课程之一，是研究证券内在特征与投资原理，揭示证券市场运行规律的一门综合性、应用性学科，是现代经济与金融学科的重要组成部分，因经济金融化、金融证券化而越来越重要。具体而言，《证券投资分析原理与实务》研究投资者如何正确地选择证券投资工具、规范地参与证券市场运作、科学地运行证券投资决策分析、成功地使用证券投资方法与技巧，以及国家如何对证券投资活动进行规范管理等。

证券投资在国外已有较长的历史，证券投资学形成了比较完整的理论，但由于金融市场发展的日新月异，理论与实践有机结合的证券投资理论处于不断的发展创新过程之中，因此，它是一门既传统又年轻的学科。由于现代金融体制的不断变革，金融的内涵越来越丰富，金融理论也相应地快速发展，大量新知识和新观点不断涌现，特别是在金融投资领域，新的投资理论不断拓展与进步，运用的分析手段与方法越来越倾向于工程化、数理化，揭示的证券市场运行规律也越来越抽象，增加了学生学习证券投资学相关知识的难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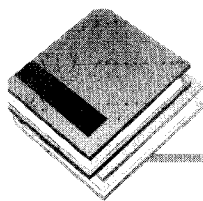
本书全面、系统地介绍了证券投资的基础理论和基本知识，包括证券投资分析概论，证券投资的基本分析，金融计算基础与债权类资产价值分析，证券投资

组合分析，证券投资技术分析概述，证券投资技术理论与方法，证券投资主要技术指标，远期、期货与互换衍生证券和期权衍生证券等内容。全书结构合理，体系自成一格，注重理论联系实际，既可作为高等院校管理与财经类专业教材，也可作为其他专业选修课教材，还可作为证券投资者和证券从业人员的学习参考书。本书既适用作高等院校经济管理与金融学相关专业大学生、研究生教材，也适合于金融证券部门从业人员、科研人员与企业领导者、财会人员、机关公务员，特别是股市、债市、基金市场等证券市场实际投资者使用。

本书是北京外国语大学国际商学院毛二万（副教授，博士后、金融证券研究所副所长、金融量化与计算专业委员会副主任）、中国地质大学（北京）人文经管学院徐春骐（副教授，博士）、浙江大学刘欣（副教授，博士后、金融量化与计算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和湖南大学统计学院胡荣才（副教授，博士）集体智慧和团结协作的结晶。具体分工为：第一章（徐春骐、胡荣才），第二章（毛二万、刘欣），第三、四章（毛二万），第五、六章（徐春骐，胡荣才）、第七章（胡荣才，徐春骐），第八、九章（刘欣）。

本教材编写过程中，参考了包括但不限于参考文献所列的众多国内外学者的著作、论文和教材，从中吸纳了大量的研究成果，在此致以诚挚的谢意！教材中出现的问题，欢迎广大读者指出，我们表示衷心感谢，并在再版时更正。

编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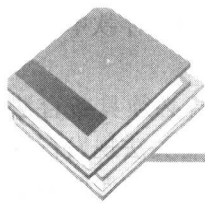


目 录

第 1 章 证券投资分析概论	(1)
第一节 证券与证券市场	(1)
第二节 证券投资分析概述	(18)
第三节 证券投资分析方法	(22)
第 2 章 证券投资的基本分析	(30)
第一节 宏观经济分析	(31)
第二节 行业分析	(41)
第三节 公司分析	(47)
第 3 章 金融计算基础与债权类资产价值分析	(83)
第一节 金融计算基础	(83)
第二节 债权类资产投资价值分析	(100)
第 4 章 证券投资组合分析	(120)
第一节 马柯维茨的证券组合选择理论：均值一方差模型	(120)
第二节 夏普的资本资产定价模型	(145)
第三节 线性因子模型：罗斯的套利定价理论 (APT)	(158)



第 5 章 证券投资技术分析概论	(172)
第一节 技术分析概述.....	(172)
第二节 技术分析中常用名词与图例.....	(178)
第三节 应用技术分析方法应该注意的问题.....	(185)
第 6 章 证券投资技术理论与方法	(187)
第一节 道氏理论.....	(188)
第二节 K 线理论	(190)
第三节 切线理论.....	(203)
第四节 形态理论.....	(215)
第五节 波浪理论.....	(226)
第六节 其他理论介绍.....	(230)
第 7 章 证券投资主要技术指标	(239)
第一节 技术指标概述.....	(240)
第二节 趋向指标.....	(241)
第三节 反趋向指标.....	(251)
第四节 量价指标.....	(260)
第五节 布林线和商品通道指标.....	(263)
第六节 量能指标.....	(264)
第七节 大势指标 ADL、ADR 和 OBOS	(272)
第 8 章 远期、期货与互换衍生证券	(279)
第一节 远期.....	(280)
第二节 期货.....	(287)
第三节 互换.....	(300)
第四节 我国金融市场中的远期、期货产品.....	(306)
第 9 章 期权衍生证券	(322)
第一节 期权的基本概念.....	(322)
第二节 期权定价模型和参数.....	(326)
第三节 期权的基本交易方式.....	(335)
第四节 期权的二叉树方法定价.....	(338)
第五节 期权的组合交易策略.....	(342)
第六节 我国金融市场中类似期权的产品.....	(351)
参考文献	(369)



第 1 章

证券投资分析概论

◎学习目标◎

- 熟悉证券的定义、分类及特征
- 了解证券市场的概念、结构及功能
- 了解基本证券商品的内涵
- 掌握证券投资分析的定义
- 了解证券投资分析方法的分类及内容

第一节 证券与证券市场

一、证券概述

(一) 证券的定义

证券是各类财产所有权或债权凭证的通称，是用来证明证券持有人有权取得

相应权益的凭证。如股票、债券、基金证券、票据、提单、保险单、存款单等都是证券。

从法律的角度看，证券反映的是某种法律行为的结果，本身必须具备合法性，它所包含的特定内容具有法律效力。因此，凡根据一国政府有关法规发行的证券都应具有法律效力。从经济的角度看，证券是商品经济和信用经济发展的产物，它所反映的是各个主体之间的一系列社会经济关系。比如，股票作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用于证明股东的身份和权益，并据以获得股息的凭证，它所反映的是股份公司与股东之间的投融资关系；债券是筹措资金的经济主体向投资者出具的、承诺到期还本付息的凭证，它所反映的是债权人与债务人之间的借贷关系；基金证券是证明投资者委托基金管理人进行投资，持券人定期获取投资收益的凭证，它所反映的是委托人和受托人之间的委托代理关系。简言之，证券是一种信用凭证或金融工具，它是商品经济和信用经济发展的产物。

（二）证券的分类

依照不同的标准，可以对证券进行不同的分类。

（1）依照证券的功能，可以将证券分为金券、资格证券和有价证券。

金券，是指券面标明一定金额，只能为一定目的而使用的证券。金券具有证券权利与证券形式不可分离的特征，行使金券上的权利必须持有金券，丧失金券则失去金券上的权利，如邮票、印花。

资格证券，是指表明证券持有人具有行使一定权利资格的证券，是证明持证人行为合法性的文件，例如取款凭证、银行存折、存物证、车船票等。

有价证券，是指记载并代表一定财产权利的证券，如股票、债券、汇票、支票、本票、提单等。由于证券上所表示的财产权具有一定的内在价值和外在价格，并且代表一定财产权的证券可以自由地转让，故称之为有价证券。

有价证券依据其所代表的权利不同，一般又分为商品证券、货币证券和资本证券。商品证券是指在商品流通中发行的、代表一定量商品请求权的物品凭证，如货物提单、运货单、仓库栈单等。货币证券是指代表对一定量货币的请求权的金钱凭证，如汇票、本票、支票等。这类票据是商业信用的产物，它是货币的替代物，故称货币证券。资本证券是指代表对一定资本所有权和一定利益分配请求权的凭证，如股票、债券等。股票、债券与作为货币替代物的票据不同，它具有筹集资金和获取利益的双重功能，具有资本的性质，故称之为资本证券。

有价证券按发行主体的不同，可分为政府证券（公债券）、金融证券和公司证券。

政府证券也称政府债券。它是指政府为筹措财政资金或建设资金，凭其信

誉，采用信用方式，按照一定程序向投资者出具的一种债务凭证。政府债券又可分为中央政府债券（即国家债券）和地方政府债券，政府债券也称公债券。

金融证券是指商业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为筹措信贷资金向投资者发行的、承诺支付一定利息并到期偿还本金的一种有价证券。

公司证券是指公司为筹措资金而发行的有价证券，主要包括股票、公司债券及商业票据等。

(2) 依照证券的性质，可以将证券分为：证据证券、凭证证券和有价证券。

证据证券是指单纯地证明事实的文件，例如身份证、驾驶执照等，有一种观点认为它只是一种证书而非证券。

凭证证券是指认定持证人是某种私权的合法权利者，证明持证人所履行的义务有效的文件。如存款单、借据、收据及定期存款存折等。

(3) 依照证券形式与权利之间的关系，可以将证券分为设权证券和证权证券。

设权证券是指具有创设证券权利功能的证券。即证券权利由证券签发人自行设定，如票据的面额、支付的日期或期间等。证券一经签发，证券权利随即产生。货币证券一般属于设权证券。

证权证券是指旨在证明证券权利的证券。即对既存的财产关系或财产权利予以证明。如股票是公司签发的证明股东所持股份的凭证，债券是债务人发行的证明债权人对债务人拥有债权的证明。证权证券只起证明证券权利的作用，不能创设证券权利。资本证券一般属于证权证券。

(4) 依照证券是否记名，可将证券分为记名证券和不记名证券。

这种分类是根据所发行的证券上是否明确记载持有人的姓名或名称而作的划分。

记名证券是指证券票面上记载权利人的姓名或名称的证券。记名证券的转让，需经过背书或法律规定的其他方式，且证券上所记载的权利人姓名或名称应作相应的改变。

不记名证券是指券面不记载权利人姓名或名称的证券。不记名证券流通较为便利，一般以交付或过户方式进行转让，但不记名证券遗失时，不予挂失，其安全性不及记名证券。

(5) 依证券是否在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可将证券分为上市证券与非上市证券。

这种分类是根据所发行的证券是否在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所作的分类。凡依法取得在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资格的证券即为上市证券。反之，则为非上市证



券。这种分类的实际意义主要表现在证券流通转让的广泛性、便利性和规范性的不同等方面。

上市证券是指经证券主管机关或授权机关批准在证券交易场所内挂牌交易的有价证券。该类证券须向证券交易所登记注册，符合上市条件的证券才能登记注册，成为上市证券。

非上市证券是指未向证券交易所登记注册的证券。该类证券一般在交易所以外进行交易，或在依法设立的其他场所交易。通常非上市证券较上市证券为数要多。

（三）证券的特征

一般认为，证券具有以下三方面特征：

（1）证券是一种权利证书，是证明持券人拥有某种财产权利的凭证。拥有证券就意味着享有财产的占有、使用、收益和处置的权利。证券记载一定的权益事项，它表明投资者与筹资者之间的权利与义务关系。就股票而言，它代表着一定份额的股权，投资者可以凭借股权的多少行使相应的权利，即所谓“一股一权”。就债券而言，它代表一定份额的债权，投资者可以凭借债券凭证，享有要求发行人到期还本付息的权利。

（2）证券是一种投资凭证，具有投资性特征。投资者购买证券的行为，是对发行人的投资行为，购买后可以凭借持有证券的面额及该证券所记载的内容，行使投资的权利，包括获得投资收益和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证券的收益性是指证券持有者凭持有的证券可以获得一定数额的收益，这是投资者转让资本使用权的回报；证券的风险性是指证券持有者面临着预期投资收益不能实现，甚至使本金也受到损失的可能。

（3）证券是一种可以流通的权利凭证。证券具有可转让性，即流通性特征。证券可以依法在法定范围内转让，当事人可以通过转让，处分自己的占有权，实现相应的利益。证券通过转让显示其生命力，通过转让实现其投资证书和权利证书的价值，流通性特征是证券最基本的特征。证券主要通过交易、赠与或让与来表现其流通性特征。

二、基本证券商品概述

（一）股票

1. 股票的概念与特征

股票是股份证书的简称，是股份公司为筹集资金而发行给股东作为持股凭证

并借以取得股息和红利的一种有价证券。每股股票都代表股东对企业拥有一个基本单位的所有权。股票是股份公司资本的构成部分，可以转让、买卖或作价抵押，是资金市场主要的长期信用工具。

股票的作用有三点：

(1) 股票是一种出资证明，当一个自然人或法人向股份有限公司参股投资时，便可获得股票作为出资的凭证。

(2) 股票的持有者凭借股票来证明自己的股东身份，参加股份公司的股东大会，对股份公司的经营发表意见。

(3) 股票持有者凭借股票参加股份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也就是通常所说的分红，以此获得一定的经济利益。

股票具有以下特征：

(1) 不返还性。股票投资是一种没有期限的长期投资。股票一经买入，只要股票发行公司存在，股票持有者就不能退股，即不能向股票发行公司要求抽回本金。同时，股票持有者的股东身份和股东权益也不能改变，但股票持有者可以通过股票交易市场将股票卖出，将股份转让给其他投资者，以收回自己原来的投资。

(2) 风险性。股票投资者能否获得预期的回报，首先取决于企业的盈利情况，利大多分，利小少分，公司破产时则可能血本无归；其次，股票作为交易对象，具有自身价格，其价格除了受企业经营状况影响之外，还受经济、政治、社会甚至是人为等诸多因素影响，处于不断变化的状态中，具有一定的随机性。股票价格波动虽然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经营业绩，但股票贬值还是会使投资者蒙受部分损失。因此，欲入市投资者，一定要谨慎从事。

(3) 责权性。股票持有者具有参与股份公司盈利分配和承担有限责任的权利和义务。根据公司法的规定，股票持有者就是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有权或通过其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选举董事会并参与公司的经营决策。股东权力的大小，取决于占有股票的多少。持有股票的股东一般有参加公司股东大会的权利，具有投票权，在某种意义上亦可看作是参与经营权；股东也有参与公司的盈利分配的权利，可称之为利益分配权。在公司解散或破产时，股东需向公司承担有限责任，股东要按其所持有的股份比例对债权人承担清偿债务的有限责任。在债权人的债务清偿后，优先股和普通股的股东对剩余资产亦可按其所持有股份的比例向公司请求清偿（即索偿），但优先股股东要优先于普通股，普通股只有在优先股索偿后如仍有剩余资产时，才具有追索清偿的权利。

(4) 流通性。股票可以在股票市场上随时转让，进行买卖，也可以继承、赠



与、抵押，但不能退股。所以，股票是一种具有较强流通性的流动资产。无记名股票的转让只要把股票交付给受让人，无须办理过户，即可达到转让的法律效果；记名股票转移股份所有权时，须照章办理过户手续。正是由于股票具有较强的流通性，才使股票成为一种重要的融资工具而不断发展。

2. 分类

股票按照不同的标准可以划分为不同的类别：

(1) 按股票所代表的股东权力划分，可分为普通股、优先股和后配股。

普通股是股息随着企业利润变动而变动的一种股份，是股份公司资本构成中最普通、最基本的股份，是股份企业资金的基础部分，亦是风险最大的一种股份，是股票中最基本、最常见的一种。普通股的基本特点是其投资收益（股息和分红）不是在购买时约定，而是事后根据股票发行公司的经营业绩来确定。公司的经营业绩好，普通股的收益就高；反之，若经营业绩差，普通股的收益就低。

普通股的特点概括为如下四点：①持有普通股的股东有权获得股利，但必须是在公司支付了债息和优先股的股息之后才能分得。普通股的股利是不固定的，一般视公司净利润的多少而定。②当公司因破产或结业而进行清算时，普通股股东有权分得公司剩余资产，但普通股股东必须在公司的债权人、优先股股东之后才能分得财产，财产多时多分，少时少分，没有则只能作罢。③普通股股东一般都拥有发言权和表决权，即有权就公司重大问题进行发言和投票表决。④普通股股东一般具有优先认股权，即当公司增发新普通股时，现有股东有权优先购买新发行的股票，以保持其对企业所有权的原百分比不变，从而维持其在公司中的权益。

优先股是相对于普通股而言的“优先”，指的是公司在筹集资本时，给予认购人某种优惠条件的股票。这种优惠条件包括：优先于普通股分得股息；公司解散时，有相对于普通股优先分得剩余财产的权利。

优先股的股息一般是固定的，但也有只规定股息最高与最低限额的优先股。一般来说，发行优先股只限于公司增资时。在运营中，公司财务发生困难，或不易增加普通股份，或整理公司债务，总之是在公司财务上发生困难时，才不惜以种种优惠条件来筹集资金。

优先股种类较多，仅就优先分得股息而言，可以分为：累积优先股、非累积优先股、全部参加优先股、部分参加优先股和不参加优先股。累积优先股，未发的优先股股息逐期累积，即本期公司盈利不足以支付优先股股息时，用后期公司盈利累积补发。先要将累积优先股股息付清后，才能分派普通股股息。非累积优先股的股息按期分派，公司本期盈利不足以支付优先股股息时，不予累积，后期

不需补付。全部参加优先股除了按规定的股利率优先分得本期股息外，还有权与普通股股东一道，共同等额地分享本期的剩余盈利。部分参加优先股除了按规定的股利率优先分得本期股息外，有权以一定额度为限，与普通股一起，共同分享本期的剩余盈利。不参加优先股只按规定的股利率优先分得利息，不参与剩余盈利的分配。

优先股的主要特征有：一是优先股通常预先定明股息收益率。由于优先股股息率事先固定，所以优先股的股息一般不会根据公司经营情况而增减，一般也不能参与公司的分红，但优先股可以先于普通股获得股息。二是优先股的权利范围小。优先股股东一般没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对股份公司的重大经营无投票权，但在某些情况下可以享有投票权。

优先股的优先权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股息领取优先。股份公司分派股息的顺序是优先股在前，普通股在后。股份公司不论其盈利多少，只要股东大会决定分派股息，优先股就可按照事先确定的股息率领取股息。二是剩余资产分配优先。股份公司在解散、破产清算时，优先股具有公司剩余资产的分配优先权。优先股的优先分配权在债权人之后，在普通股之前。只有还清公司债权人债务之后，有剩余资产时，优先股才具有剩余资产的分配权。只有在优先股索偿之后，普通股才参与分配。

在发行新股票时，具有优先认股权的股东既可以行使其优先认股权，认购新增发的股票，也可以出售、转让其认股权。当然，在股东认为购买新股无利可图，而转让或出售认股权又比较困难或获利甚微时，也可以听任优先认股权过期而失效。公司提供认股权时，一般规定股权登记日期，股东只有在该日期内登记并缴付股款，方能取得认股权而优先认购新股。通常这种登记在股权登记日期内购买的股票又称为附权股，相对地，在股权登记日期以后购买的股票就称为除权股，即股票出售时不再附有认股权。这样在股权登记日期以后购买的股票不再附有认股权，购买股票的投资者（包括老股东），也无权以低价购进股票，此外，为了确保普通股权的权益，有的公司还发认股权证——即能够在一定时期内（或永久）以一定价格购买一定数目普通股份的凭证。一般公司的认股权证是和股票、债券一起发行的，这样可以更多地吸引投资者。

后配股是在利益或利息分红及剩余财产分配时处于比普通股劣势的股票，一般是在普通股分配之后，对剩余利益进行再分配。

(2) 按股票的持有主体划分，股票可以分为国家股、法人股、个人股和外资股等。

(3) 按股票票面上是否记载股东的姓名划分，股票可分为记名股票和无记名

股票。

(4) 按股票有无票面价值划分, 股票可分为有面值股票和无面值股票。

我国现阶段的股票可以分为 A 股、B 股、H 股和 ADR。A 股又称为人民币普通股票, 是指股份有限公司依法在中国境内发行的, 以人民币表示其股票面额, 在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的股票。B 股又称为人民币特种股票, 是指股份有限公司依法在中国境内发行的, 以人民币标明股票面额, 由境外投资者以外币认购并在境内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的股票。目前, 因政策调整, 境内投资者也可以外币认购或持有 B 股。H 股是指境内股份有限公司依法在香港特别行政区发行并可在香港联合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的股票。ADR (American Depositary Receipts) 即美国存托凭证, 又称为美国存股凭证, 是指由美国本土银行托管发行, 在美国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以美元计价和支付股息的美国以外上市公司的股票凭证。依中国法律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要在美国市场筹集资本, 先由相应的中国证券商将该公司发行的股票交付给一家中国的商业银行 (托管银行), 再由该商业银行向美国的某家存股银行通知所托管的股票数量, 由美国存股银行依照美国法律在美国市场发行等额的 ADR。美国投资者认购 ADR 后, 即享有相应的股东权, 美国存股银行负责办理 ADR 的过户登记。

3. 股票的价值和价格

股票代表一定价值量, 简称“股票价值”。股票价值的确定形式主要有下面几种:

第一, 票面价值。亦称面值, 是在股票正面所载明的股票的价值。是确定股东所持有的股份占公司所有权大小、核算股票溢 (折) 价发行、登记股本账户的依据。另外, 面值为公司确定了最低资本额, 即公司股本最低要达到股票面值与股票发行数乘积的水平。

第二, 账面价值。公司资产总额减去负债 (公司净资产) 即为公司股票的账面价值, 再减去优先股价值, 为普通股价值。以公司净资产除以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则为普通股每股账面价值, 又称“股票净值”。

普通股每股股票账面价值计算公式如下:

$$V = \frac{T - P}{N}$$

V——股票净值; P——优先股总面值; T——公司资产净值; N——普通股总股数。

第三, 市场价值。即股票在股票市场上买卖的价格, 有时也简称“股价”。

市场价值受到股利分配、公司收益、公司前景、人们对公司的预期、市场供

